##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

我们作为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《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,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,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,在仔细审阅了相关文件后,经审慎分析发表如下意见:

## 一、 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的议案

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,吸引和留住优秀管理人才和骨干员工,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,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,完善公司治理水平,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,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拟定了《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。综上,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独立董事:徐文建、沈同仙、周炯 2025年9月24日